

株洲市数据局 2025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四、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 收入预算

(二) 支出预算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一) 基本支出

(二) 项目支出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二) 政府采购预算

(三)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四) 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五) “三公”经费预算

(六) 一般性支出情况

八、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格

- (一) 部门收支总表
- (二) 部门收入总表
- (三) 部门支出总表
- (四) 支出分类(政府预算)
- (五) 支出分类(部门预算)
- (六)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预算支出表
- (八) 工资福利(政府预算)
- (九) 工资福利
- (十) 个人家庭(政府预算)
- (十一) 个人家庭
- (十二) 商品服务(政府预算)
- (十三) 商品服务
- (十四) “三公”经费
- (十五) 政府性基金
- (十六) 政府性基金(政府预算)
- (十七) 政府性基金(部门预算)
- (十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十九)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二十) 专项清单
- (二十一)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二十二)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

第一部分：

株洲市数据局 2025 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 部门职能职责

株洲市数据局负责推进数字株洲、数字经济、数字政务、数字社会规划和建设；统筹全市数据资源整合共享和开发利用，组织拟定有关数据基础设施布局规划，协调促进智慧城市建设的数据资源分类分级管理；统筹运行管理全市政府系统门户网站工作。

二、 机构设置

(一) 部门设置。根据编办核定，我单位内设科室 5 个，分别是：局办公室（网站管理科）、数字政务和数据资源科、数字经济和综合规划科、数字科技和基础设施建设科、机关党组织（人事科）。所属事业单位 1 个，为株洲市智慧城市发展中心。

(二) 人员情况。本部门编制数 39 人，在职人数 30 人，其中在岗人数 30 人；暂无离退休、离休和退休人员。

三、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只有本级，没有其他预算单位，因此纳入 2025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为株洲市数据局。

四、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 收入预算

2025 年年初部门收入预算 690.1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90.13 万元。

（二）支出预算

2025 年年初部门支出预算 690.1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2.0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5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7.3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9.23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025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690.13 万元，具体安排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5 年年初预算为 595.63 万元，占总支出比重为 86.31%；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5 年年初预算为 94.5 万元，占总支出比重为 13.69%；是指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5 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部门 2025 年年初预算机关运行经费共安排 110.56 万元。

（二）政府采购预算

2025 年部门政府采购预算为 101.3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42.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58.82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 1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2025 年无新增计划。

（四）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5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690.1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95.63 万元，项目支出 94.5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五）“三公”经费预算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 8.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3.5 万元）、“公务接待费” 5 万元。

（六）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5 年预算安排会议费 1.5 万元，主要是用于全市数据工作会议，预计参会人数 120 人；培训费 6 万元，主要包括全市数字政务、数据资源治理、数字经济及北斗规模应用等数据领域专题培训，培训总人数预计达 500 人；2025 年本单位根据省市临时性工作任务安排，计划承办“2025 年‘数据要素 ×’ 大赛湖南分赛”有关赛道活动。

（七）其他事项

1. 贯彻落实零基预算改革任务，2025 年为本单位完整编制、执行部门预算第一年，暂无同期有关对比分析数据。

2. 部门预算公开表格中以下表格为空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预算表（含政府预算经济分类、部门预算经济分类）、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含分类汇总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八、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通常所指的“财政收入”，按照2015年1月1日起施行的新《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改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地方收入、上划中央收入、上划省级收入三部分构成。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对社会保险缴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做到收支平衡。

(五)“三公”经费:是指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因公出国(境)

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六)机关运行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